

四十年农业发展的 基本经验和教训

陆学艺

我国是个农业大国。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业的兴衰决定着国民经济的繁荣和萧条，决定着整个国家社会政治生活的泰否。在制定“八五”计划和10年规划之际，回顾总结农业发展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和教训，从中得出规律性的认识，用以指导今后农业的发展，这是有很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的。

三起三落波浪式发展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农村经济和农业发展大致可划分以下6个阶段：

第一阶段（1949—1958年），为农业蓬勃发展的阶段。1950—1952年，全国进行土地改革，消灭了土地封建制度，把约7亿亩土地无偿分给了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免除了每年约700亿斤粮食的地租，大大促进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土改后不久，党在农村领导互助合作运动，按自愿互利原则，帮助农民克服缺乏生产工具、资金等困难，对农业生产起了推动和促进作用。1955年夏季以后，由于操之过急，把本来计划用12年完成的农业合作化，在1956年就突击完成了。其结果虽然实现了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制，但在一定程度上违背了相当多数农民的意愿，损害了他们的利益，影响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不过，总的说来，这一阶段，农业发展是有很

大成就的，连续9年的丰收，使农业总产值由326亿元增加到626亿元，农民生活普遍有了改善。

第二阶段（1959—1961年），为农业衰败倒退的阶段。建国初期，经过3年经济恢复，经过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建设，我们的政治、经济建设都取得了伟大的成就，人民得到实惠。但由于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大办人民公社，打乱了初步建立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生产生活秩序，大办公共食堂，实行所谓的供给制，吃“大锅饭”，一平二调，这些都严重损害了广大农民的利益。1958年冬和1959年上半年，党中央开始纠正“左”的偏差，但在1959年7月召开的庐山会议上由于错误地批判了彭德怀，使已经开始纠“左”又转为继续反右倾，从而导致了更严重的错误，农业连续3年大减产，国民经济陷入3年困难时期。

第三阶段（1962—1966年），为农业恢复发展的阶段。1962年，党中央正式提出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大量压缩工业和城市的基本建设，关停并转了一大批厂矿企业，清退7000多万职工和非农业人口回农村。大量增加农田水利建设投资，向农民退赔，增加农业贷款，提高粮食、棉花和其它产品的收购价格。制定颁布了人民公社60条，重申人民公社仍实行集体所有制，划小基本核算单位，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重

申按劳分配原则，实行生产责任制，评工记分；解散公共食堂，重建农民家庭经济；发还自留地，鼓励经营家庭副业，开放集市贸易。这一系列政策，使生产队有了自主权，使农民得到了实惠，重新激励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从1962年农业开始恢复发展，到1966年，多数地区农业已恢复到1957年的水平。

第四阶段（1967—1977年），为农业长期停滞徘徊阶段。1966年下半年，“文革”动乱逐渐波及农村，1967年开始夺权，县级政权乱了，以后是公社夺权，基层也乱了。“左”的政治、经济政策对农村有很大影响，特别是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思想指导下，割资本主义尾巴，没收自留地，批“三自一包”，限制家庭副业，关闭集市贸易，搞以粮为纲，使60年代初期经过调整后略有发展的农村商品生产又退向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所有这些都严重损害了农民的利益，打击了亿万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使农业生产长期徘徊停滞。

第五阶段（1978—1984年），为农业发展的黄金时期。1978年，党中央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了党的工作重心转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全会通过了《加速农业发展的若干决定》（草案）的文件，提出了农业改革和发展的75条政策。党中央尊重广大农民的创造和意愿，推广实行了以包产到户、包干到户为主要形式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调整农村的生产关系，使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经营权分开，从根本上改革了集体经济的经营管理形式，极大地调动了8亿农民的生产积极性。1979年和1980年，国家又大幅度提高了粮食和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缩小了工农产品的剪刀差，这一系列措施促使农业连续6年大幅度增产，出现了建国后农业发展的最好时期。

第六阶段（1985—1989年），为农业再度出现徘徊的阶段。1984年粮棉特大丰收，在

大好形势面前，有些同志盲目乐观，错误地作了两个决定：一是限购粮食和棉花；二是调低粮食和棉花的收购价格。这就给广大农民一个错误的信号，以为国家不需要那么多粮棉了。同时，由于粮棉收购价格下降，农民纷纷把劳力、资金和土地转移到其他产业上去了，结果1985年粮棉大减产。1986、1987年农业虽有所恢复，但1988年的粮棉又以较大幅度减产。1989、1990年粮食虽然增产，总产超过了1984年的水平，但从农业生产内外部条件看，目前农业面临的形势仍比较严峻。

伟大的成就

农业发展虽然几经波折，但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依靠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依靠亿万农民和广大干部艰苦奋斗，我国农业战线还是取得了伟大的成就。

在农村实现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在公有制条件下，实现农业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的好形式。从土地改革消灭了封建地主的土地所有制，到合作化运动使土地个体所有制转变为集体所有制，再到现在全国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建立了符合中国国情，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村发展的经济形式。

农业生产的基本条件有了很大改善，增强了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土改以后，我们党就领导广大农民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以兴修水利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的群众运动。到1988年，全国建成了8.78万座水库，总蓄水量达4475万立方米；修建万亩以上的大灌区5343处；建成小型水电站51839个，装机463万千瓦。这些防洪、排涝、灌溉、发电工程的建成，大大增强了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保证了农业生产较稳定的增长。需要指出的是，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由于国家减少了农业投资，更重要的是由于领导思想上一度放松了水利和农田的基本建

设，没有建立在新体制下如何管理维修和新建水利工程和设施的形式，因此这几年不仅没有增加多少新的水利工程，原有的水利工程也老化、失修，有的甚至被毁坏了，灌溉面积不仅没有增加，反而减少了。这是1985—1989年农业徘徊的一个重要原因。

对农业实行技术改造，物质技术装备有了很大提高，促进了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化。建国初期，我国的农业还完全是传统的手工劳动，靠人力、畜力，靠木犁、锄头和镰刀。从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国家着手兴建农用工业，到70年代末已初具规模。到1988年，全国已拥有大中型拖拉机87万台，小型拖拉机595万台，大中型机引农具97万件，排灌机械750万台，农用汽车59万辆，联合收割机3.5万台，农用机械动力达到26575万马力。1988年，施用化肥2111万吨，用电712亿度，机耕6.03亿亩，占总耕地的42%。应该说，机械化、现代化已经有了一定的基础。但也必须指出，我们的农机化和现代化水平还是很低的，大多数地区的农业生产主要还是靠手工劳动。

农业科学技术力量大大增强，农业科技体系已经建立，在农业生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在，全国已建立了县级农业推广中心1000多个，区乡农业技术推广站4.5万多个，在县以下农业第一线工作的农业科技人员40多万人，已初步形成了农业科研教育、应用推广的网络。以育种来说，建国后我们培育成了一大批水稻、玉米、小麦、棉花等优良品种，大面积推广后，对农业起了极大的推进作用。其中杂交水稻等方面的成就，在世界处于领先地位。农业生产有了很大发展，粮棉油糖等农产品大幅度增长。旧中国在封建主义、帝国主义的压迫下，农业生产长期停滞不前。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经过全国人民的努力，农业生产有了很大的发展。1988年，粮食总产7880亿斤，棉花总产8300万担，油料

76400万担，糖料123748万担，分别比1949年增长2.5倍、8.3倍、4.1倍和20.8倍。1990年粮食总产预计达8000亿斤。以只占世界7%的耕地，基本解决了占世界22%人口的吃饭穿衣问题。这个成就是举世瞩目的。40年来，我国农民向国家交售了大量的粮棉和其他农副产品，基本满足了国家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基本经验和教训

“温故而知新”，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和观点来总结我国农业发展40年的经验教训，对于今后的农业发展，是十分必要的。

坚持农村发展的社会主义道路，这是我国农业稳步发展的基本保证。如果我们不搞农业合作化，不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那么我们就不能取得上述农业的巨大成就，特别是不能取得水利、农田基本建设的巨大成就，不能取得农业发展的巨大成就。1949年，我国粮食总产量占世界粮食总产量的16.6%，而1984年，已占到世界粮食总产量的21.6%。从1958年到1984年，世界粮食增长1.67倍，平均每年增长2.93%；而我国同期粮食增长2.08倍，平均每年增长3.37%。如果我们不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那么象我国这样一个人口众多，资源有限，地区差别大，发展又很不平衡的国家，要做到农民普遍安居乐业，普遍解决温饱问题而不两极分化是不可想象的。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是中国农民的伟大创造，它只是扬弃了集体经济平均主义吃“大锅饭”的经营方式，而不是否定农业合作化本身；它仍然实行土地等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制，只是使所有权和经营权分开，实行集体经营和家庭经营相结合的双层经营，既发挥了原来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又充分调动了家庭经营的积极性，走的仍然是社会主义道路，只是更加符合中国国情，更加符合农

民的意愿。如果实行土地私有，那就是彻底否定农业合作化的积极成果，否定农村社会主义道路，也就否定了我国农村数十年来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的成果，许多农村组织和农业设施就可能解体。如实行分田单干，农村分散成众多的农业生产者，农业现代化的事业就会失去基础，很快就会出现诸如两极分化等严重的社会问题。这条路当然我们是不能走的。

要正确处理好农业和工业的关系，把农业放在一个恰当的位置上。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一个基本原则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在我们这样一个发展中的大国，最重要的是要摆好工业和农业的比例关系。50年代后期，我们就总结出了国民经济发展要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方针。后来又提出了国民经济要以农轻重为序来安排。这无疑都是正确的。但由于我们的经济体制开始是从别国搬来的，工业是全民所有制，农业则是集体所有制，城市处于领导地位，我们在实际执行上，常常是以重轻农为序，把工业放在第一位，工业的发展超过农业这个基础所能承受的能力，以致损害了农业的正常发展。40年的实践经验表明，处于现阶段的我国经济，农业和工业的发展速度保持在1:2—2.5为宜，如果工业发展得过快，就会出问题。上述3次农业的衰落和徘徊，究其基本原因，都是因为工业发展过快，挤了农业的资金、劳力、资源，影响了农业的发展。回顾总结教训，“七五”计划把农业投资削减到5%，把农用工业投资削减到1%，这是决策上的大失误。历史的经验是，按我们现在的经济结构，农业基建投资不能低于10%，农用工业投资不能低于3%。工业农业的比例关系是我国国民经济最基本的比例关系，这个关系一定要摆好，以保持农业和工业的平衡协调发展。

要正确处理好国家和农民的关系。制定农村的一切政策，都要考虑到这种政策能否

调动农民的积极性。农民是整个社会主义建设的一支伟大力量。毛泽东同志说过：“中国的主要人口是农民，革命靠了农民的援助才取得了胜利，国家工业化又要靠农民的援助才能成功。”（《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6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农村实行了一系列改革，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农民得到了自主权，得到了实惠，真正把8亿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农村各项社会主义事业出现了空前的繁荣局面，农业生产连年大幅度增产，农民生活普遍得到改善，农民对国家的贡献越来越大，农村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但是，我国农业的生产力水平还比较低，农民的家底还很薄，这是我们的基本国情。我们办工业，办一切事业，都要考虑到这个基本国力，考虑农民所能承受的能力，切莫使农民负担过重，否则就会挫伤农民的积极性，许多事情反而办不好。

要按价值规律办事，在农村建立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系。目前，我国农村正在由自然经济向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转化，我国农业正在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化，我国农民正在由传统农民向现代和非农民转化。在这个转化的历史过程中，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将是农村发展的主线。40年的基本经验和教训是，农产品价格合理，特别是粮食价格合理，粮食生产发展就快，农业发展就快；农产品价格不合理，特别是粮食价格不合理，粮食生产就下落，农业生产就停滞徘徊。1979—1984年农业生产发展很快，很重要的原因是农产品价格合理，有利于农民，有利于农业生产；1985—1989年农业生产徘徊，很重要的原因是农产品价格不合理，务农种粮吃亏，农民有意见。

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实行分类指导，分别治理的原则。我国地域辽阔，人口众多，各地的自然条件，经济、社会发展程度差别很大，用一种模式、一

个政策、一刀切的办法去指挥总是要失败的。所以，我们在制定政策的时候就要考虑到各种不同的情况，政策下达之后，要允许各地因地制宜地执行，允许在大方向一致的条件下，在实施方式、实施时间上有所变通，不能强求一律。要尊重各地区、各单位的自主权。各地区、各单位在执行政策时，首先要认真领会政策的总的精神，结合本地区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创造出具体执行的内容、方式和步骤，予以贯彻实施，推进本地区的工作，促进农业的发展。

发展前景和当务之急

我国人口基数大，人均耕地资源少，这是客观事实。在现阶段，我国经济实力还不强，农业基本建设还不够，农用工业还落后，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还不足。因此，任何奢谈农业过关，盲目乐观，不抓紧农业生产和建设的观点都是错误的。历史的教训是，什么时候奢谈粮食吃不完，那么接踵而来的就是粮食紧张，粮食进口。1958年如此，1985年也是如此。但是在农业问题上我们也不必悲观。我国农业增产的潜力还大得很，只要政策对头，广大农民有从事农业生产的积极性，那么，我国现有的耕地和资源，就会生产出大量的粮食和农产品，养活10多亿人口，满足他们的需求，满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求，是没有问题的。这是因为，第一，据中国科学院自然资源综合会的量算：我国现在实有耕地面积为20亿亩，而不是有些统计说的14.3亿亩。几个部局的专家测定，即使到2000年，仍将保有19亿亩以上的耕地。现有的耕地中， $\frac{2}{3}$ 为中低产田，增产潜力还很大，何况我国还有众多的荒山、荒坡、荒滩、荒水可资利用。第二，我国农业科技的潜力还很大。我国已有了一支训练有素、力量雄厚的农业科技队伍。农村改革以来，农业科研有了突破性的进展，在育种、栽培技

术、配方施肥、防治病虫害等方面都有很多成就，只要条件成熟，现有的科学技术成果得到推广应用，那么农业增产三成、五成，粮食再上1个、2个、3个台阶是可以实现的。第三，我国的农用工业还大有文章可做。现有的农用工业不能满足农业生产的需求，每年因缺少化肥、农药、农膜而造成减产的数量相当可观。如果农用工业经过改革、整顿、提高，能向农民供应足够数量和优质的农业生产资料，那么，农业和粮食生产就可达到一个新的高度。只要我们的改革得当，把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进一步调动起来，还会创造出更多农业发展的奇迹。所以，我国农业发展的前景是光明的，那种悲观的、无所作为的论点是不足取的，也是没有根据的。

当务之急是要扭转农业徘徊了5年的被动局面。解决的途径是：

首先，要调整国民经济的格局，制定合理的产业政策，调整工农关系，调整城乡关系。这几年工业发展过热，农业发展过冷，工业的发展，城市建设的规模，已超过了农业所能负担的能力，挤了农业基本建设，挤了农用工业建设。所以，要解决这次农业徘徊的问题，就农业内部解决农业问题已经不行了。在这个问题上，全党应该统一认识。克服农业徘徊，不光是农业部门的问题，国家计划、财政、金融、农用工业、商业流通等部门都要作出努力，要重申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把农业放在基础产业的位置上。要象1962年和1979年那样来调整国民经济，制订出一些重大的政策，支持农业的发展，进一步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以振兴农业，振兴国民经济。

其次，继续深化改革，壮大集体经济的实力，进一步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村改革的理论基础是农村生产关系的调整，使集体经济的所有权和经营权适当分离，完善集体经济的经营体制，实行统分结合、双

层经营,既发挥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又充分发挥农民家庭经营的积极性。10年来,各地的实践表明,统分结合,双层经营的理论是正确的,两个积极性缺一不可。现在的问题是,由于各种原因,相当一部分地区村级集体经济已经名存实亡,一没有经济实力(有的村连修个井台的钱都没有),二不能对家庭经营起服务、帮助的作用,影响了农业生产。当前农村工作的重点,就是要整顿农村基层组织,重建和壮大集体经济的实力,把统一经营这一方面搞起来,做好农业生产的产前产后服务,实行统分结合,双层经营。切实这样做了,家庭联产承包制的潜力就能进一步发挥,农业生产就能再大大跨前一步,农村各项工作就能提高一步。

再次,要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从中央到地方要建立领导农村发展的机构。我

国目前处于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的过程中,更需要得到国家各方面的支持和保护。保护农民、保护农业有诸多方面,需要从长计议。就目前情况看,首要的是要建立一个有权威的领导农村发展事业的机构,制订并组织实施农村发展的长期规划,组织领导广大农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组织领导农业生产的发展。多年来的实践经验证明,贯彻国民经济以农业为基础这个方针,需要有政治和组织的保证。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把亿万农民在新形势下组织起来,充分发挥农民群众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加速农村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进程,在我国农村实现专业化、社会化、商品化、现代化的伟大目标,这是当前我国农村工作面临的重大历史任务。□

(作者系中国社科院社会学所所长)

(上接第27页)而加强农民的社区意识。随着农村的社会分化,农村社区成员的价值取向及行为规范产生了越来越多的差异。社区文化建设要扬弃落后,鼓励先进,寻求不同成员的共同点,确立社区生活的基本准则。

强化社区凝聚力是在社区内部差异越来越大,与外部社会交往越来越多的背景下提出的,因此,强化社区的凝聚力并非要使社区再封闭起来,形成自我满足的小单位。加强社区凝聚力是充分发挥农村社区的功能,使社区形成功能互补、结构合理的整体。

——**建构农村社区的运行秩序。**在农村社区形成强有力的凝聚力的同时,还要使社区能够有序地运行,社区内各个组成部分各安其位,按照一定的规范发生行为,社区才能呈整合状态。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是实现农村社区有序运行的关键。

充分发挥农村社区中各种社会力量的社会整合作用。农村社区中多种力量并存,既有条条下来的各种组织,也有一些农村社区内部产生的;既有传统农民社会中早已存在的,也有随着商品经济发展而新兴的。每种力量都通过某种手段,聚集起一批农民。

这些力量的存在是不可避免的,每种力量都给农民提供了某种满足,才能吸引农民。它们既有积极意义,也有消极的一面,特别是那些传统的力量。社会整合不能以消灭某种力量为手段,主观上想消灭也不可能,而是应充分发挥它们的积极作用,限制其消极一面。在承认各种力量存在的同时,应注意协调各种力量的关系,使各种力量能够和谐共存,相互之间增加谅解与合作。各种力量之间还可能相互监督、制衡,从而形成社区内的秩序。

社区内的冲突和矛盾是必然存在的,建立解决矛盾和冲突的规范渠道,是减少摩擦的关键。由于各种矛盾和冲突缺少规范的解决渠道,冲突和矛盾就会积累,从而影响整个社区的秩序。在现阶段的中国农村社区,需要选取一些能够为大家所接受的程序,把它们作为经常使用的手段,如民主协商,公共评议等。很多地方发生冲突时,往往是比势力,这种屈服只能是暂时的。另外应提高全民族的法律意识,当社区内部的冲突和矛盾无法解决和调和时,就要自觉地运用法律手段,并接受司法机构的最终裁决。□

(作者单位: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

● 卷首语

提起薛暮桥这个名字，对于当今中国许多人来说并不陌生。

薛暮桥，作为新中国成立以来许多重要经济政策的制定参与者之一，经济学界的一代大家，其丰富的经济建设实践为我国经济领域举世瞩目的成就的取得作出了重要贡献；其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诸多问题的理论探索，也是中国经济政策与理论思想发展演变的历史缩影。《总结十年改革实践，把理论研究继续推向前进》一文，展现在读者面前的是薛老在近十余年来学术活动及经济思想的发展过程与成果。对这些进程及成果的了解，有助于我们深入认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复杂性、艰巨性及重要性。

8

发展——倒退——恢复——徘徊——再发展——再徘徊。这，就是1949年新中国成立到1989年以来四十年中国农业发展的一条曲折的轨迹。

有限的国土上有十几亿人口，十几亿张嘴要吃饭，十几亿个身躯要穿衣；不断发展的城乡工业，加工要原料，销售要市场。这，都离不开农业的稳步发展，这，也决定了中国农业的历史与现实地位。

《四十年农业发展的基本经验和教训》告诉我们：在我们这样的一个农业大国度里，农业的兴衰不仅直接影响人民的生活及社会与国家的政治稳定，也直接决定着我国国民经济的繁荣和萧条。因此，要真正把农业摆到国民经济的基础地位上来认识。

21 27

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是应中国改革的大潮而建立起来的国家行政机构。其职责权能是什么？这不仅仅是各级体改职能部门所关心的大事，而且也是广大关心中国改革命运的读者所普遍想了解的“内幕”。相信《加强国家体改委的综合协调职能 适应加大经济体制改革份量的需要》能揭开罩在国家体改委头上的一层或多或少有些神秘色彩的面纱。

7

几代中国人辛勤劳作、艰苦耕耘建立起来的我国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脊梁，不言而喻，其经营状况如何，事关重大。最近，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提出，要把提高国营大中型企业的效益，增强其活力作为中心环节之一，当作今后5至10年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任务来抓。为《贯彻党的第十三届七中全会精神，国家体改委召开座谈会，探讨搞活国营大中型企业》。

15 16

世界正因为社会化大生产的进一步扩展而导致的日益频繁的经济交往而变得彼此互相依存；也正因为日益发达的通讯和便捷的交通而相对缩小。今天，在这个不大的地球村庄里，发生的每一件事情都会给村民带来或大或小的影响。因此，海湾危机的爆发引起世界经济的动荡就实属平常；而其每一进程为举世所瞩目也不足为怪。

62 63

